

慈恩學校

2018 —2019 年度 上 學期

學生課外學習活動通告

致：貴家長

本校將舉辦 濕地公園自遊賞 活動，活動詳情如下：

1. 統籌教師：鄭君君、陳建慧及郭佩珍老師
2. 活動名稱：濕地公園自遊賞
3. 主辦機構：慈恩學校
4. 日期：2018年11月22日（星期四）
5. 時間：9:15 am - 3:30 pm
6. 地點：新界天水圍濕地公園路
7. 營費：費用全免
8. 午膳安排：於活動場地食堂用膳（第一輪：十一時三十分至十二時三十分；第二輪：十二時三十分至一時三十分）
9. 午膳費用：每位 \$ 44（成人／學生同價）（註2）
（如家長自備食物則無需付午膳費用，可於場地公用地方用膳。）
10. 交通安排：校巴／旅遊巴／復康巴
11. 交通費用：\$ 55（同行兩名家長可免費）（註2）
12. 服裝：輕便服裝、水、帽子、雨傘、外套、尿片、防蚊用品
13. 接送時間：早上九時十五分慈恩學校集合（旅遊巴九時四十五分上車、復康巴十時三十分上車），下午一時四十五分離營，三時到校
14. 截止報名日期：2018年10月19日下午四時截止報名
15. 聯絡方法：電話：2386 2010 或 2386 2064 傳真：2708 9853
16. 聯絡人：鄭君君老師、陳建慧老師、郭佩珍老師
17. 備註：1. 此乃全校學生參與之學習活動，若學生該日不出席戶外學習活動，留校學生將由校方安排集體看管；
2. 如遇天氣不佳導致活動取消，將可退還午膳費，而車費將不可退還。

謹此敬告。

慈恩學校校長  謹啟

二零一八年十月五日



慈恩學校 18-19 年度通告P031b

通知

通告負責人：鄭君君老師

貴署學生/學生 _____ (_____ 班)將參加 濕地公園自遊賞 學

習活動。若貴署/家長同意學生參與此學習活動，則無需回覆，若不讓學生參與，請於截止報名日期前聯絡班主任或統籌老師，以作出安排，特此敬告。

此致

長沙灣綜合家庭服務中心主任、東柴灣家庭服務中心主任、元朗家庭服務中心主任及藍田家庭服務中心主任/家長

二零一八年 月 日